

怀远县常坟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怀远县常坟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怀远县常坟镇镇北新村北园庄，电话 0552-8683333，邮编：2334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常坟镇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要求开展工作，较好发挥了政府信息公开“强落实、优服务、促监管”的积极作用。本年度主动发布政府信息 459 余条，其中政策文件及解读 7 条，运用了文字、图片

图表、问答等多种解读方式；回应关切 18 条，其中包括针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如环境保护、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政府应主动回应并提供解决方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执行及落实情况 4 条，通过制定工作方案并细化任务分工，将我镇各阶段工作的进度与完成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布。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镇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办理和答复标准，不断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和流程，持续规范信息公开答复文书格式。严格按照法定时限履行答复程序，依法依规做好答复工作。本年度，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确保所发布的政务信息安全，严格加强对信息发布前的审核机制，从语言文字到各个细节均实施严格把关，坚决防止任何隐私泄露事件的发生，同时为进一步提高我镇信息发布质量，定期参加县级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制定常坟镇政府信息公开评议考核制度，明确要求信息公开必须做到精准、及时，对已公开的内容要注意实时更新，提高工作的实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常坟镇以怀远县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第一平台，根据镇政务公开重点分工任务表，将具体任务分

配至各责任科室、站所，以此获得最全面又准确的信息，同时，我镇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围绕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目录，结合全镇工作实际，及时做好信息更新、发布、维护、确保发挥好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最大限度地把政策、法规、政务动态及时对外公布，为群众提供更便捷的服务。

（五）监督保障

常坟镇政府领导十分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固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落实，积极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各项培训，要求持续强化公开保密审查，杜绝泄漏个人隐私问题出现，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评体系并自觉接受社会公众评议。2024 年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府信息公开职责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形。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形式主要为文字解读，内容不能很好地贴近公众的日常生活；二是公众参与线下征集的活动较少，不能很好地了解到公众的所思所想。

针对上述问题提出以下改进措施：一、不断创新解读形式，如专家解读、政策问答、在线访谈、图文解读，使解读内容更加直观、易懂，降低公众的理解门槛，提高公众的参与度和满意度；二、首先结合我镇的实际情况和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组织多样化的活动，如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教育医疗改善等，让公众有更多选择和建议的空间，其次在征集意见活动中增加互动环节，如现场问答、小组讨论、意见投票等，提高公众的参与度和积极性，同时定期举办主题鲜明的征集意见活动，如“我为乡镇献一策”、“乡镇发展大家谈”等，营造浓厚的参与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收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

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本单位其他工作做法或成效

今年以来，我镇对照县政务公开办反馈问题清单，积极整改并建立整改台账，同时加大服务力度，采取大喇叭、宣传栏、专干入户等多种形式来向公众传达各项惠民政策，以确保应享尽享。